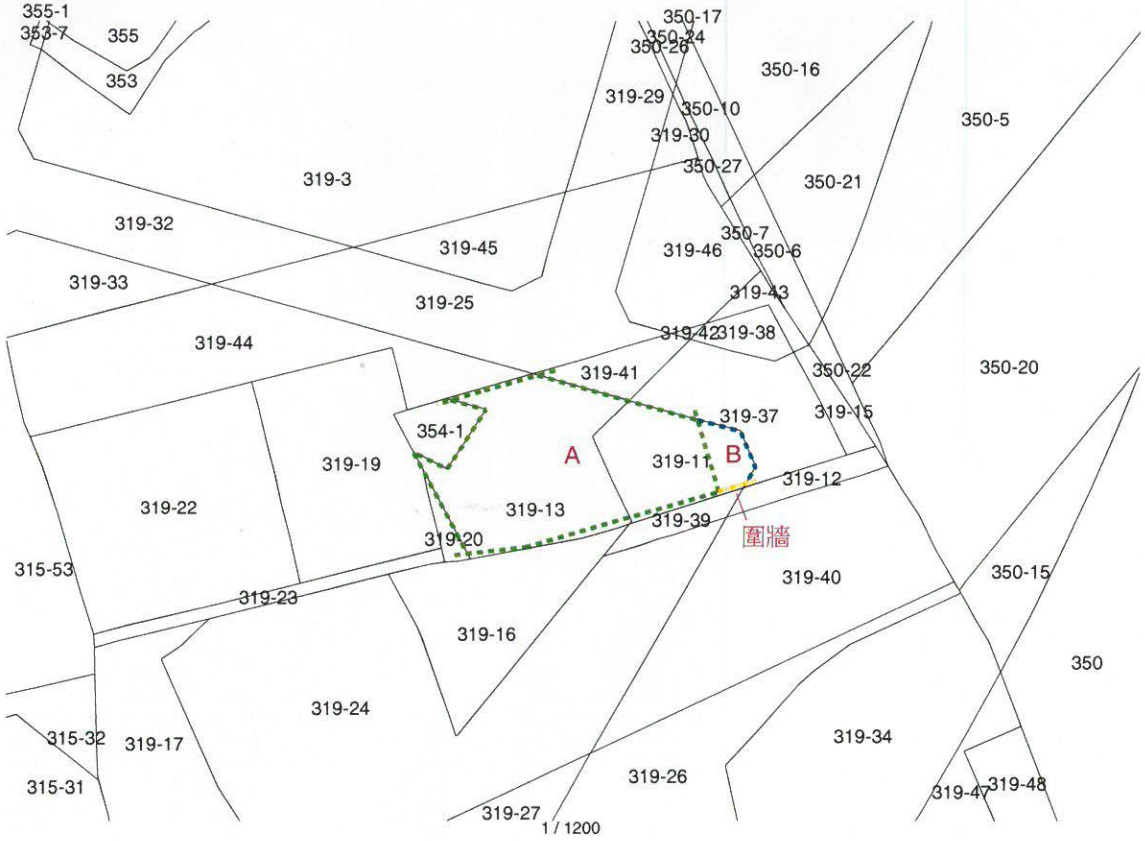
新北市淡水地政事務所土地複丈成果圖

土地	新北市[redacted]區
	[redacted]段
座落	319-11、319-13 地號
囑託機關及文號	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108 年 3 月 22 日士院彩民日 108 重訴 9 字第 1080305285 號函
囑託事項	使用面積測量
收件日期文號	108 年 3 月 26 日 淡土測字第 567 號
勘測日期	108 年 4 月 29 日 108 年 5 月 20 日 108 年 6 月 14 日
附記	本複丈成果圖僅供法院參考，不得發給土地所有權人。
說明	詳右表



本案依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108 年 3 月 22 日士院彩民日 108 重訴 9 字第 1080305285 號函辦理

暫編符號	坐落地號	面積(㎡)	備註
A	319-11、319-13	858	新北市[redacted]區[redacted]105 之 2 號房屋
B	319-11	64	空地

新北市淡水地政事務所　　主任　許子仁

108 年 06 月 28 日發給